

107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術科測驗內容審查表

學校名稱	臺北市私立滬江高級中學												
術科測驗日期	107 年 4 月 29 (日)	科班	廣告設計科(漫遊文創實作班)										
術科測驗項目	產品設計表現技法												
術科命題規範	<p>壹、成立命題及作品審查小組(至少 3 名),其成員具備設計相關教學實務經驗或業界創作者人數需佔 2/3 以上比例。</p> <p>貳、術科測驗命題規準：</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31 770 1449 1397"> <thead> <tr> <th data-bbox="338 770 501 824">命題規準</th> <th data-bbox="501 770 1442 824">預期目標</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338 824 501 1039">具聯接性</td> <td data-bbox="501 824 1442 1039">術科測驗考題能做到聯結與對準九年一貫課程綱要領域之藝術與人文領域能力指標。藉由創意思考發想來完成設計作品(1-4-4：結合藝術與科技媒體，設計製作生活應用及傳達訊息的作品)，以及體現自我價值(1-4-2：體察人群間各種情感的特質，設計關懷社會及自然環境的主題，運用適當的媒體與技法，傳達個人或團體情感與價值觀，發展獨特的表現)。</td> </tr> <tr> <td data-bbox="338 1039 501 1160">有區別性</td> <td data-bbox="501 1039 1442 1160">術科測驗考題符合實踐自我探索、欣賞、表現與創新，能區別學生對設計群之學習興趣及發展潛能。</td> </tr> <tr> <td data-bbox="338 1160 501 1281">可操作性</td> <td data-bbox="501 1160 1442 1281">術科測驗考題可運用材料、工具…等，經過主辦學校統一說明後，應考生能在一定時間內完成測驗。</td> </tr> <tr> <td data-bbox="338 1281 501 1397">明確說明</td> <td data-bbox="501 1281 1442 1397">測驗學生創意表現設計，以及繪圖技巧的實作能力，並以現場施測的結果進行評分。</td> </tr> </tbody> </table>			命題規準	預期目標	具聯接性	術科測驗考題能做到聯結與對準九年一貫課程綱要領域之藝術與人文領域能力指標。藉由創意思考發想來完成設計作品(1-4-4：結合藝術與科技媒體，設計製作生活應用及傳達訊息的作品)，以及體現自我價值(1-4-2：體察人群間各種情感的特質，設計關懷社會及自然環境的主題，運用適當的媒體與技法，傳達個人或團體情感與價值觀，發展獨特的表現)。	有區別性	術科測驗考題符合實踐自我探索、欣賞、表現與創新，能區別學生對設計群之學習興趣及發展潛能。	可操作性	術科測驗考題可運用材料、工具…等，經過主辦學校統一說明後，應考生能在一定時間內完成測驗。	明確說明	測驗學生創意表現設計，以及繪圖技巧的實作能力，並以現場施測的結果進行評分。
命題規準	預期目標												
具聯接性	術科測驗考題能做到聯結與對準九年一貫課程綱要領域之藝術與人文領域能力指標。藉由創意思考發想來完成設計作品(1-4-4：結合藝術與科技媒體，設計製作生活應用及傳達訊息的作品)，以及體現自我價值(1-4-2：體察人群間各種情感的特質，設計關懷社會及自然環境的主題，運用適當的媒體與技法，傳達個人或團體情感與價值觀，發展獨特的表現)。												
有區別性	術科測驗考題符合實踐自我探索、欣賞、表現與創新，能區別學生對設計群之學習興趣及發展潛能。												
可操作性	術科測驗考題可運用材料、工具…等，經過主辦學校統一說明後，應考生能在一定時間內完成測驗。												
明確說明	測驗學生創意表現設計，以及繪圖技巧的實作能力，並以現場施測的結果進行評分。												
術科測驗內容及試題範例	<p>一、施測題目：共分 2 類</p> <p>(一)漫畫人物類。</p> <p>(二)產品設計類。</p> <p>二、施測程序：</p> <p>(一)主辦學校統一說明測驗內容和方式。</p> <p>(二)主辦學校提供每人繪圖用 8 開製圖紙(作答用)、A4 草圖紙各乙張。</p> <p>(三)由考生個人自備繪圖工具於指定時間內依測驗內容進行術科實作測試。</p> <p>三、繪圖工具：</p> <p>鉛筆、橡皮擦(軟式)、色鉛筆、麥克筆等，以現場可操作，學生方便自行準備及熟悉運用為原則，繪圖材料方式不限定，不列入評分依據。</p> <p>四、施測方式：依指定之術科測驗題目，於限制時間內現場操作應試。</p>												

	<p>五、施測試題說明： 如附件。</p> <p>六、施測時間： (一)試題說明：5分鐘(含考生提問及評審解答)。 (二)試題實作：1.5小時。</p>									
術科評量 規範	<table border="1" data-bbox="311 488 1473 790"> <thead> <tr> <th data-bbox="311 488 368 544">評分項目</th> <th data-bbox="368 488 711 544">計分分數比例</th> <th data-bbox="711 488 1473 544">評量規準</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311 544 368 667">1</td> <td data-bbox="368 544 711 667">技法與創意 70%</td> <td data-bbox="711 544 1473 667">1. 表現極佳 70 分 2. 佳 63 分 3. 普通 56 分</td> </tr> <tr> <td data-bbox="311 667 368 790">2</td> <td data-bbox="368 667 711 790">完成度 30%</td> <td data-bbox="711 667 1473 790">1. 表現極佳 30 分 2. 佳 27 分 3. 普通 24 分</td> </tr> </tbody> </table>	評分項目	計分分數比例	評量規準	1	技法與創意 70%	1. 表現極佳 70 分 2. 佳 63 分 3. 普通 56 分	2	完成度 30%	1. 表現極佳 30 分 2. 佳 27 分 3. 普通 24 分
評分項目	計分分數比例	評量規準								
1	技法與創意 70%	1. 表現極佳 70 分 2. 佳 63 分 3. 普通 56 分								
2	完成度 30%	1. 表現極佳 30 分 2. 佳 27 分 3. 普通 24 分								
術科測驗 評分標準	<p>壹、術科考試完成後召開評審會議進行作品審查小組評選。</p> <p>貳、術科測驗總分為 0-100 分，3 人小組個人分數加總後平均分數取 60 分以上(含 60 分)為合格錄取分數，60 分以下則不予錄取(如遇小數點則採無條件進位)。</p> <p>參、60 分以上(含 60 分)人數如超過招生名額 35 人，則以分數高低排列，錄取前 35 名。</p>									

附件：

廣告設計科（漫遊文創實作班）試題

一、施測程序：

（一）主辦學校統一說明測驗內容和方式。

（二）主辦學校提供每人繪圖用 8 開圖紙（作答用）、A4 草圖紙各乙張。

（三）由考生個人自備繪圖工具於指定時間內依測驗內容進行術科實作測試。

二、繪圖工具：鉛筆、橡皮、色鉛筆、針筆、麥克筆等，以現場可操作，學生方便自行準備及熟悉運用為原則，

因繪圖材料方式不限定，故不列為評分依據。

三、表現方式：平面繪圖技法，黑白、單色、彩色皆可。

四、施測方式：試題分 2 類，每類各 1 題，由學生於測驗前自行選定其中 1 類試題作答，依指定之術科測驗題目，於限制時間內現場操作應試。

五、施測內容說明：

（一）第一類-手繪漫畫人物表現技法：測驗學生漫畫基本概念及繪圖技巧，目的在發掘具有漫畫表現能力特質學生，或對漫畫有興趣的人才。

（二）第二類-產品設計表現技法：表現創意產品及主題設計之能力，目的在發掘具有創意發想熱情特質之學生，或對產品設計有興趣的人才。

六、施測時間：

（一）試題說明：5 分鐘（含考生提問及評審解答）

（二）試題實作：1.5 小時

七、應試題目：

（第一類）

請挑選一種你 / 妳喜歡的畫風，將妳自創的人物展現出來！



（第二類）

請以迴紋針為基本構圖元素或創意構想要素，以你的想法，作延伸應用之設計：

（1）畫出一款具有意義的圖案（設計構想圖）

（2）為該圖案命名

（3）30 個字以內之中文說明



* 現有迴紋針範例

九、評分標準：技法與創意 70%、完成度 30%。